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黃康捷
電話：03-3322101#6102
電子信箱：10020648@mail.ty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建施字第113002245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0360200G_1130022453_ATTACH1. pdf、
380360200G_1130022453_ATTACH2. pdf、380360200G_1130022453_ATTACH3. pdf、
380360200G_1130022453_ATTACH4. pdf、380360200G_1130022453_ATTACH5. 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函頒「道路塌陷及鄰房基礎淘空之防範指引」及「工程高空作業災害之防範指引」各1份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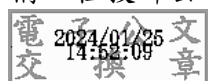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國土管理署113年1月19日國署建管字第1131008717號函函轉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12年11月8日工程管字第112030113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有關「道路塌陷及鄰房基礎淘空之防範指引」部分，「工程團隊各參與人員應強化團隊合作互相支援，並應赴現場執行任務，透過後階段檢視前階段成果，共同確認並反映問題，以確保工程安全及品質。」涉及設計、施工確認部分，請轉知所屬（會員）加強注意辦理。
- 三、另有關「工程高空作業災害之防範指引」高空作業部分，工程團隊各參與人員應再強化現場監督確認機制，落實職安及淨空作業規定及外牆磁磚剝落施工品質部分，請轉知所屬（會員）加強注意辦理。



正本：桃園不動產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桃園市土木技師公會、桃園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